

电院长聘教轨教师晋升长聘副教授的个人材料清单及要求

(2021 年上半年)

1. 《长聘教轨教师晋升申请表》(登录 SA 系统 <http://sa.sjtu.edu.cn/> → 评审考核 → 信息填报 → 选择类型 (长聘教轨晋升) 进行填写、提交并导出 (目前申报端口暂未开放, **开放时间另行通知**, 请先自行维护“教师画像”的教学、科研等数据)。
2. 《电院长聘教轨晋升申请人情况汇总表》的标黄部分。
3. 个人简历 (**中英文**), 除必要的个人信息外, 还应包含以下内容:
 - (1) 教学和指导学生情况, 须注明承担课时及教学评价, 独立指导学生人数及博士生毕业数, **与 sa 系统中提交的申请表数据完全保持一致**。
 - (2) 科研项目、获奖情况, 须注明本人角色和贡献, **与 sa 系统中提交的申请表数据完全保持一致**。
 - (3) 人才计划入选情况, **与 sa 系统中提交的申请表数据完全保持一致**。
 - (4) 参与的学术活动, 参加的学术会议角色应标出。
 - (5) 在学院 (系) 内的任职服务情况以及任何有利于申请人晋升的信息。
4. 个人研究及教学综述 (**中英文**)。综述应当准确、客观和清晰, 并提供论述的佐证信息。
5. 申请人在长聘教轨任职期间发表的论文 (著作) 列表, 列表应详细准确给出期刊名称、作者顺序、通讯作者标注、卷 (期)、起止页码、发表年份、引用次数, **与 sa 系统中提交的申请表数据完全保持一致**, 并在列表中标注 5 篇代表性论文, 同时提供 5 篇代表作全文。
6. 外审专家推荐名单 (最多 5 位) 及回避名单 (如有)